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蔡易勳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3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au349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501520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 (45891486_115015202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2案投票日放假事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5年11月4日中選人字第115375042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二、查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為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2案之投票日，依規定該日本市各機關學校、團體及事業機構員工應放假1日。

三、另本府警政、消防、衛生及大眾運輸等業務性質特殊機關，為因應為民服務需要採輪休輪班制者，旨揭投票日仍應兼顧業務所需及投票權之行使；至本市各民間企業是日相關事宜，由本府勞動局另行酌處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.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6 09:18:40

景興國中 1151106
PSAA1153008551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裝

訂

線

98